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间接控制人提供反担保的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为实现转型升级, 近两年公司先后投资几个大项目, 为确保投资项目顺利实施,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在交通银行蚌埠分行申请项目贷款 2.7 亿元,关联方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凯盛集团")应我公司请求,为 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。为保障关联方担保贷款债权的实现,我公司拟以持有的深 圳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75.58%的股权质押给凯盛集团作为反担保。

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系我公司的间接控制人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(一) 关联关系介绍

凯盛集团系公司的间接控制人,其直接持有公司1%股权,受安徽华光光电材料 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管理本公司 21.83%的股权,通过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4.39%的股权,合并持有本公司股权为 27.22%。

(二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名称: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: 315447.79万元

法定代表人: 彭寿

企业住所: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2号

经营范围:建筑材料及轻工成套设备的研制、销售;轻工新技术的开发、转让、

咨询、服务及相关进出口业务;工程设计、咨询。招标代理业务;绿色能源科技产品的应用研究和生产;绿色能源项目的咨询、设计、节能评估和建设工程总承包;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咨询、服务,新能源及节能产品开发、推广应用、安装;太阳能建筑一体化房屋构件、集成房屋、新型房屋的技术开发、生产、组装、销售及安装等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公司因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要,在交通银行蚌埠分行申请项目贷款 2.7 亿元,请求关联方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。为保障关联方担保贷款债权的实现,双方一致同意公司以持有的深圳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75.58%的股权质押给凯盛集团作为反担保。

四、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发展中对资金需求所洐生的, 凯盛集团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, 是对公司生产发展的支持, 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是合理的, 必要的。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五、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(一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19年4月29日,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间接控制人提供反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》。关联董事夏宁、倪植森、解长青、王伟已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。会议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。

(二)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反担保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,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, 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 同意公司对间接控制人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就公司向交通 银行蚌埠分行申请借款 2.7 亿元提供的担保进行反担保。我们认为本次反担保有利 于公司借款的正常开展,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,同意将本关联交易议案提交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;
- 3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;
- 4、股权质押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